

09年浙江省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政策问答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8/2021\\_2022\\_09\\_E5\\_B9\\_B4\\_E6\\_B5\\_99\\_E6\\_B1\\_c26\\_518550.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8/2021_2022_09_E5_B9_B4_E6_B5_99_E6_B1_c26_518550.htm) 特别提示：全省各级组织

人事部门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针对公务员考试的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公务员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组织人事部门无关、与本次考试无关。敬请广大报考者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1. 本次招考公务员的范围及对象是什么？答：省级机关和省属单位招考公务员的范围和对象为：（1）浙江生源全日制普通高校2009年应届毕业生和具有浙江常住户口的人员（以2008年12月27日的户口所在地为准）；（2）在浙全日制普通高校省外生源2009年应届本科毕业生；（3）研究生毕业（须在2009年9月30日前毕业），并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人员。市以下各级机关招考公务员的范围和对象见当地组织人事部门的公告。

2. 委培生、中小学教师可否报考？答：面试资格复审前，委培生须征得委托培养单位同意；中小学教师应书面报告所在学校，取得公务员录用通知书后，在2009年暑假期间办理录用手续。若未按要求书面报告所在学校的，由本人与学校协商解除聘用关系后再按规定时间办理录用手续。

3. 非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历人员可否报考？答：通过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电视大学等非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历考试的人员，在2009年2月28日前取得毕业证书的可按社会人员报考。通过军队系统组织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取得毕业证书，其毕业班证书为国家承认(2001年以后毕业的须经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电子

注册)的人员，若符合报考条件和具体职位要求，也可按社会人员报考。

4. 2007、2008年毕业于在浙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但尚未就业、户籍仍保留在原就读学校的毕业生可否报考？答：可以按社会人员身份报考。

5. 哪些人员不能报考？答：公务员、现役军人不能报考，在全日制普通高校就读的非2009年应届毕业生不能报考（在全日制普通高校脱产就读的非2009年应届毕业的专升本、硕士、博士研究生也不能以原已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报考）。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及原为公务员被辞退未满5年的人员，在公务员招考中被认定实施了考试作弊、弄虚作假行为且不得报考公务员的人员，以及具有法律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得报考。属于《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试行）》（浙人发〔2008〕58号）第十二条规定九种不宜录用为公务员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宜报考各级机关公务员；属于《浙江省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考察和政审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浙公通字〔2008〕60号）第十条规定十三种不宜录用为人民警察情形之一的，不宜报考各级公安、林业、监狱、劳教系统人民警察。

6. 港澳、国外留学归来人员如何报考？答：港澳、国外留学归来人员报考浙江省公务员，须在资格复审前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网址：[www.cscse.edu.cn](http://www.cscse.edu.cn)）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同时符合《招考公告》规定的其他条件。在浙考生的学历、学位认证可以委托省专家与留学人员服务中心（电话：0571-88394819）代为办理。

7. 服务西部计划和欠发达地区计划的的大学生志愿者如何报考？答：在服务期间可以凭《志愿者服务证》和省大学生志愿服务项目办证明，报考所服务的

县（市、区）公务员，既可以应届生身份报考，也可以社会人员身份报考；服务期满一年内，可凭《志愿者服务证》和省大学生志愿服务项目办证明，以应届高校毕业生身份报考公务员；服务期间和服务期满后，也可以社会人员身份报考户籍所在地的公务员。

8. 本次招考对学历有何具体要求？答：本次报考人员的学历要求为大专以上；报考省级机关的学历要求为本科以上；报考各级法院、检察院机关法律专业（职位）的，须具有国民教育序列法律本科以上学历。报考市以下机关的学历等条件，由各市组织、人事部门根据用人机关招考专业（职位）要求研究确定。职位对学历有具体要求的，须按照职位要求报考。高学历人员可以报考相对低学历要求的职位，但须符合该职位所需学历对应的专业要求，如考生甲具有法律专业的本科学历和哲学的硕士学历，那么他可以报考要求法律专业和本科学历的职位，或者报考要求哲学专业和本科学历的职位，但不能报考要求法律专业和硕士学历的职位；如果甲同时是外省户籍人员，那么报考情形也同上。

9. 对报考人员的毕业学历有何规定？答：报考人员的毕业学历须为国家承认、由各高等院校、研究机构或成人教育机构负责发放。取得省级以上党校核发的函授学历的人员也可报考；持设区的市级党校核发的党校学历的，须在报考前经当地组织人事部门审查认定是国家承认的学历后，方可报考。

10. 民办高等院校或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的毕业生，可否报考公务员？答：经国家教育部或省政府同意，可自主颁发国民教育序列学历文凭的民办高等院校或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的毕业生，若符合报考条件和具体职位要求的，可以报考公务员。

11. 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取得大专以

上学历证书的人员可否报考我省公务员？答：根据《国家教育委员会、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关于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学历证书实行统一制作和管理的通知》，经商省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取得大专以上学历证书的人员，三种情况可以报考：按照国家教育委员会、总政治部下发的军队院校从地方招收普通中学毕业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规定录取后取得学籍，并且经过军队院校培训合格准予毕业的学员。按照总参谋部、总政治部下发的士兵、干部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规定录取后取得学籍，并且经过军队院校培训合格准予毕业的学员。按照总参谋部、总政治部下发的函授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规定录取后取得学籍，并且经过军队院校函授培训合格准予毕业的军官和文职干部学员。上述人员，就读期间为现役军人的，在报考公务员时须提供当年军人服役证；当年参加国家教育部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经省级招生部门录取的，报考公务员时须提供录取通知书或招生办出具的证明。